

# 中共河南党史资料

3

HENAN

河南人民出版社

# 中共河南党史资料

第三辑

(鄂豫皖苏区资料选编之一)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编

本辑编辑 王全营

河南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单 纯

## 中共河南党史资料

(第三辑)

中共河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纂委员会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新乡地区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本 9.75印张 218千字

1984年8月第1版 198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03,460册

统一书号 3105·456 定价 1.10元

(内部发行)

## 编者说明

鄂豫皖苏区，是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仅次于中央苏区的革命根据地。在它的极盛时期，根据地的总面积达四万平方公里，建立了二十六个县级革命政权，拥有总人口三百五十余万，正规红军发展到近五万人。我省豫东南地区的罗山、光山、潢川、赤城（商城及其北部）、赤南（商城南部）、固始、信阳等县都曾建立过县级苏维埃政权，为土地革命战争做出了重大贡献。

鄂豫皖苏区的党、政、军、民在实践毛泽东同志的红色政权理论，实现工农武装割据，坚持红军战争、土地革命、根据地建设等方面，创造了许多丰富的经验；同时，李立三、王明的“左”倾错误，特别是张国焘推行王明“左”倾冒险主义，也给鄂豫皖苏区造成极为痛心的损失。这段历史需要我们进行认真的研究和总结。

从一九二七年黄麻起义、鄂豫皖苏区创建，直至抗日战争全面爆发、鄂豫皖红军游击队改编为新四军开赴敌后，在这整整十年期间，鄂豫皖苏区的党、政、军及群众团体，依据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总路线和总政策，根据鄂豫皖苏区的具体情势，先后颁布和制定了许多重要的决议、条例、法令等；中共中央为鄂豫皖苏区的建设不断给以明确的指示；鄂豫皖苏区的党组织及负责人也常向中央作报告，这些珍贵文献都为我国现代史及鄂豫皖苏区

历史的研究提供了极为重要的参考。

近年来，鄂豫皖三省及其他热心于鄂豫皖苏区历史的同志，作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写出了许多文章；原苏区各县市的编史修志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为了便于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我们编辑了《鄂豫皖苏区资料选编》（一）。本书收录了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四年有关文献七十篇，主要是政策、法令、决议、条例、指示、报告、通告等等（通讯报导类拟在日后编辑）。

材料的编排以年代为序。在编辑工作中力求保持文献的原貌。本书所选虽多已公开发表，但我们仍发现有一些需要订正之处。在编辑过程中，遇有原标点符号不准确者，即直接订正，不再注明；文中原有的错字，一般注其正字于本字之后，加（ ）号；脱落、分辨不清的字或残字，凡可以依据残笔或文例补足的，补上后加〔 〕号；不能补足的或残缺的字，用□表示；衍文用〈 〉号括起，难以确定的字或意思不清者，用（？）表示；个别地方加以注释。

王全营

## 目 录

- 黄安县委关于黄麻暴动经过情形给中央的报告**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 1 )
- 鄂豫边革命委员会土地政纲实施细则**  
(一九三〇年一月)…………… ( 17 )
- 鄂豫皖区六安县第六区肃反条例**  
(一九三〇年四月)…………… ( 20 )
- 鄂豫皖六安第六区苏维埃条例**  
(一九三〇年五月)…………… ( 22 )
- 中央关于鄂豫皖省委的决议(节录)**  
(一九三一年五月六日)…………… ( 25 )
- 张国焘关于反二次“围剿”及其他情况给中央的报告**  
(一九三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 26 )
- 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第二号**  
——关于举行粮食运动周的事  
(一九三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 36 )
- 鄂豫皖中央分局通告联字第一号**  
——关于春耕运动的事  
(一九三一年六月四日)…………… ( 40 )
- 少共鄂豫皖中央分局紧急通知第二号**  
(一九三一年六月九日)…………… ( 42 )

|                         |        |
|-------------------------|--------|
| 中共商城县委为重新分配土地告商城工农劳苦群众书 |        |
| (一九三一年六月二十日) .....      | ( 44 ) |
| 张国焘在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上的总结       |        |
| (一九三一年六月三十日) .....      | ( 48 )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一      |        |
| ——开幕通电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 .....       | ( 55 )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二      |        |
| ——宣言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 ( 56 )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三      |        |
| ——鄂豫皖区苏维埃临时组织大纲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 ( 60 )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四      |        |
| ——外交政策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 ( 64 ) |
| 鄂豫皖苏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五     |        |
| ——粮食问题决议案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 ( 68 )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六      |        |
| ——文化教育政策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 ( 70 )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八      |        |
| ——关于劳动青年决议案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 ( 72 )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十一     |        |

|                        |       |
|------------------------|-------|
| ——红色战士伤亡抚恤条例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74）  |
| 鄂豫皖区第二次苏维埃代表大会文件之十五    |       |
| ——给皖西北特委的一封信（节录）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              | （76）  |
| 优待牺牲战士家属证              | （78）  |
| 中国共产党 中国共青团鄂豫皖中央分局联合   |       |
| 通知第一号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九日）            | （79）  |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粮食委员会通令第一号    |       |
| （一九三一年七月三十日）           | （81）  |
| 鄂豫皖中央分局党团联字通告第二号       |       |
| ——加紧赤区秋收秋耕运动           |       |
| （一九三一年八月一日）            | （84）  |
| 中国共产党 中国共青团鄂豫皖中央分局联字   |       |
| 通知第三号                  |       |
| （一九三一年八月八日）            | （88）  |
| 中国共青团鄂豫皖区中央分局第一次扩大会议决议 |       |
| （一九三一年八月九日）            | （90）  |
| 鄂豫皖区赤色教师学生代表大会决议案      | （106） |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通令第七号         |       |
| ——粮食储藏收集暂行条例           |       |
| （一九三一年八月十日）            | （113） |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通令第九号         |       |
| ——割谷问题（节录）             |       |
| （一九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 （116） |



## 鄂豫皖党团中央分局的决议

——关于接受少共中央四月一号对红军中  
青年工作的决议

(一九三一年八月三十日) .....(118)

## 鄂豫皖区苏政府优待医生暂行条例

(一九三一年九月一日) .....(120)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革命军事法庭暂行条件

(一九三一年九月一日) .....(121)

## 中国共产党 中国共产青年团鄂豫皖中央分局联字

### 通告第五号

——关于非苏区秋收斗争.....(123)

## 中国共产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 鄂豫皖中央分局联字通告第六号

——动员广大群众加紧并扩大水灾斗争来巩固和发

展苏维埃区域.....(128)

## C·Y·皖西北特委报告

(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四日) .....(133)

## 鄂豫皖中央分局致陂孝北县委的指示信(节录)

(一九三一年九月十九日) .....(141)

## 鄂豫皖少年先锋队总指挥部通知第一号

——加紧秋收运动

(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日) .....(145)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为调剂粮食

买卖, 流通苏区金融, 致各地经济公社、

合作社的一封公函

(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147)

|                                    |       |
|------------------------------------|-------|
| 鄂豫皖苏政府工作概要说明                       | (149) |
| 中国共产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鄂豫皖中央分局<br>联字通知第七号  |       |
| ——关于扩大红军                           |       |
| (一九三一年十月四日)                        | (155) |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革命法庭的组织与政治保卫局<br>的关系及其区别  |       |
| (一九三一年十月四日)                        | (156) |
| C. Y. 鄂豫皖苏区中央分局报告                  |       |
| (一九三一年十月八日)                        | (160) |
| 鄂豫皖苏政府关于商业累进税之规定                   | (175) |
| 鄂豫皖苏维埃政府通令第十五号                     |       |
| ——为红军公田问题                          |       |
|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五日)                       | (179) |
| 怎样分配土地                             |       |
|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七日)                       | (181) |
| 鄂豫皖区苏政府外交委员会给汉口美国领事馆<br>一封公开的信     |       |
|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日)                       | (191) |
| 鄂豫皖区苏维埃政府粮食委员会给各县苏维埃粮食<br>委员会一封指示信 |       |
|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 (193) |
| 红四军中肃反的伟大胜利(昌浩)                    | (196) |
| 肃反工作与两条战线(泽民)                      |       |
| ——肃反与两条战线斗争的联系                     | (199) |
| 《列宁》二日刊《肃反专刊》发刊词                   | (201) |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政委陈昌浩  
同志关于此次肃反详情之报告（节录）  
——在鄂豫皖苏区彭杨军事政治学校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202）

苏区发展经过及肃反胜利的原因  
——张国焘给中央的报告（节录）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211）

张国焘在黄安县委及军区党委联席扩大会上  
所作的结论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220）

C. Y. 鄂豫皖中央分局报告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224）

中国共产青年团中央委员会告鄂豫皖苏区  
少年先锋队书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日）……………（229）

中国共产青年团中央为反对四次“围剿”苏区致鄂豫皖  
苏区劳动童子团书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三日）……………（231）

中共中央告鄂豫皖工农群众书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四日）……………（233）

C. Y. 皖西北中心县委报告（第二号）  
——一个半月工作情形和要求  
（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236）

少共鄂豫皖临时省委通知第四号  
（一九三二年二月二十六日）……………（239）

中央为反帝问题致鄂豫皖中央分局的信

- (一九三二年三月六日) ..... (242)
- 少共中央代表温玉成 少共鄂豫皖省委会给少共  
中央代表盘铭同志并少共湘鄂西省委会的信  
(一九三二年四月七日) ..... (250)
- 少共鄂豫皖苏区省委会关于共产青年团  
支部训练大纲  
(一九三二年四月十九日) ..... (253)
- 少共皖西北中心县委“五一”工作决议  
(一九三二年四月二十二日通过) ..... (258)
- C.Y.皖西北中心县委报告第四号  
——关于“五一”工作的总结  
(一九三二年五月十七日) ..... (261)
- 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致贺鄂豫皖红四方面军胜利电  
(一九三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 (266)
- 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及江西、福建、湘赣、湘鄂赣四省  
全体红色战士致贺鄂豫皖红四方面军电  
(一九三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 (268)
- 中央政府慰勉第四方面军全体战士电  
(一九三二年九月) ..... (270)
- 第四次“围剿”是世界帝国主义所组织的，打倒  
帝国主义，打倒帝国主义的走狗国民党(泽民)  
(一九三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 (271)
- 中央致鄂豫皖苏区党省委信  
(一九三三年三月十五日) ..... (276)
- 中央给鄂豫皖省委的指示信  
(一九三四年二月十二日) ..... (294)

# 黄安县委关于黄麻暴动经过 情形给中央的报告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中共党史资料》编者按：这份报告是湖北省红安县党史资料编写办公室提供的，对研究黄麻暴动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特全文发表。凡编者订正处用〔〕表示。)

## (一) 斗争之开场锣鼓

斗争发生在黄安北乡之七里坪区与紫云区，麻城北乡之乘马岗区。七里坪、紫云、乘马岗都是山多地瘠的地方，从国民革命军来武汉以后，那里就产生了农民协会的组织。有了农民协会之后，都先后受了夏斗寅、魏益三的光顾，知县大人也特别关心到了“贫苦之乡”，乡下有马褂子的老爷都集合城内同县长打商量。他们的光顾、关心和商量就是杀戮、压迫和怎样根本摧毁这个“可恶”的农民协会。

夏斗寅、魏益三都是恶狠狠地很简单的办法：“杀、烧房子搜索”，各个玩了一套，分别的跑了（据说他们的成绩都不大佳）。知县老爷和乡下有“马褂子”的老爷，他们的办法就得多些，

而且复杂些了。他们最初是请河南“打不死”的红枪会来替他们打“不穿裤子游街的公妻赤化党”。打得一个漫山遍野，烧房子，牵耕牛，杀赤党（赤党即老百姓之别名，此事报纸曾有记载，就是五、六月间的“麻城惨案”）。后来他们因为“可恶”的农民协会的伙计还是存在（听说后来查办的结果，土劣受了一点打击），并且又在北乡兴起“党部”来了。北乡有马褂子的老爷和“爹”〔字〕辈与财主都各想办法了。各处“打不死”的枪会都风起云涌：麻城东北乡黄土岗有红枪会，麻城南乡白果、宋埠有金枪会，黄安南乡八里湾及西乡与桃花到宋埠一带有金枪会、白枪会、黑枪会，这都是“打不死”的群众，是阔人老爷预备了“保家”、“保身”、“打党部”、“保卫圣人之道”的力量。这些力量都不时帮请许许多多远方“打不死”的先进〔生〕和朋友来围攻北乡党部。

来得乌天黑地，打得兵连祸结，可怜的“党部”、农民协会的穷朋友一直是采取的“兵来将挡”的政策。他们也“打得死”、“杀”、“放炮都来”，这是一般穷朋友们的心理和办法。打去打来迄无停止。

在混战中，半空里来了一个炸雷：“党部与民众团体停止了活动”。阔人老爷们都安身了些。“你们从前闹错了！”这是阔人老爷们的宣传。“不亏苦你们，照去年纳租（去年八成收今年四成收）！”这是阔人老爷们的大道和实惠。“打不死”的朋友（也可以说死不完的朋友）仍然是猛打。“还是不打不能安身”，“不打平不能安身”，“放炮都来，各带刀矛”，“打来福枪”，“协会还是要”，这是农友们共同的倾向和办法。冒牌C. P.的朋友却有一些“明哲保身”的，逃之夭夭了。

咸宁、蒲圻（农民不晓得鄂南）闹起来了！穷朋友闹得更

兴高彩烈！好事的或者是不懂得策略的C.P.（高等C.P.语），也还有一些真正的群众，提出了模仿咸宁、蒲圻的“杀……抗……没收”的办法，把穷朋友们闹得一个争先恐后，还想打出一个穷人的天下，真的杀……抗……没收，并且“分”起来了！

## （二）斗争之种种色色的组织和武装

阔人老爷们有阔人老爷们的组织，穷苦的朋友有穷苦朋友们的组织。

阔人老爷的最有力量的组织是枪会，并且起初都是“打不死”的群众，也有些“爹”字辈的阔人老爷、户首、族长们号召子弟兵（借用名词），也是放炮都来，锋不可当。穷苦朋友们的组织是协会（乡人称农民协会为协会），秘密的“协富会”，有刀枪和来福枪的“防务会”、“义勇队”或专门杀土豪劣绅的没有名义的团体（如麻城，但近亦改名义勇队）。

黄安、麻城现在都没有土豪劣绅武装的人民自卫团和民团，这些人民自卫团（如黄安南乡之八里湾与麻城南乡之白果铺）的快枪都被魏益三拿去扩充实力去了，那些团长都各个官封连长或营长。这些阔人们都各延老师兴办红学（即枪会）而变为学东。黄土岗的豪绅相继办了好几十堂红学，这些红学受过县长的驱使去打过乘马岗云“赤党”，县长帮助过他们十八支快火〔枪〕，宋埠、白果街上的大老板和乡里有钱人各自竭尽全力大批雇佣和强迫学徒、雇农、长工以及站柜台的先生们学习，要锻炼出“打不死”的本领，以为阔人老爷们“保身保家”，“打倒赤党”，“压迫造反的佃户和长工”之用。

“协会”是只对敌枪会，各乡都好象没有听着什么“停止活

动”似的，不管三七二十一纷纷成立乡农协会和“分部”（国民党区分部之意），也不管这些“明哲保身”的曹牌C. P. 先生们跑与不跑。记得麻城有一个很苦的佃农，约了几个他自己很可靠的朋友，把自己的老板杀了，他打了一夜锣，召集他那一乡的人要来开协会，第二天他又亲自到各家邀请开会，如是者再，而乡人均各持武器前来，并且很高兴的接受他的主张和办法。黄安也有很热心的穷苦朋友要召集协会开会，没有开成，他非常气愤的对符向一说：“同志！我们众农友，无产的干净，又不明亮〔了〕主义，开了三回都开不成，请同志讨论一下！”他们从模仿威宁、蒲圻的办法以后，差不多各乡都有正式的协会与黑腿杆子的农民代表会，还不到二个月的时光。

“胁富会”这个东西更是表现出最贫苦的佃农、雇农之组织的天才，也可以表示农村组织之神秘性。这个东西的发生可以说是贫苦农民感受野蛮的待遇和十二分贫困之反映，也是贫苦农民直觉的组织之一种形式。他们是顶贫苦的农民的集合，简直是有二亩田的都不要加入，这个组织是鬼也不知的秘密形式，他们有自己的“俚语”，以保其秘密。在黄安，这个组织直到农民政府成立还是存在和发展的，在一个“反对富人”的观念之下，它的革命情绪实在是比任何人都坚决些。

“防务会”和“义勇队”现在在黄安已经普遍了北乡之七里、紫云两区，而发展到城区、桃花区，甚至于极南端之八里区。“防务会”每区有一个，区下之乡又有一个分会，它的组织是在血战中最勇敢的而被协会或代表会所推举指定的，它管理它的区域内之军事和筹划武装并指挥义勇队。“义勇队”是含有军队色彩之组织，每个义勇队员都有来福枪一根及管刀一把，以为冲锋陷阵之用。每乡至少有义勇队员二十名。到临战时则全乡男



丁都武装从征，甚至女人亦拿竹杆之类的武器在后面“呵火，呵火”……的喊杀。

最后，阔人老爷们更是妙想天开地说：“你们兴共产，这是不好！我兴无政府，我兴保产！比你们还革命些！”这些阔人老爷又请了几位受过上面教育的大学生组织了一个什么无政府保产党，以与贫农的组织相对抗。

### （三）斗争经过之概述

1. 杀豪绅地主及其工具红学〔与〕减租。在麻、黄两县今年未停止活动之农协曾有宣传，县长和豪绅也各自出名闹成了一个减租宣传委员会（其中也有冒牌的C、P.）。但是地主的答复是：“不亏苦你们，照去年纳租！”豪绅资产阶级利用国民党的改良主义的好听政策以欺骗农民。农民说：“今年不纳租刚够吃！”“横竖我们是杀过人的了！”“咸宁、蒲圻的办法好！”“不完租！杀人！”农民如此觉悟。杀！杀！杀红学！杀土豪劣绅！不完租！分土地！革命！争先恐后的杀！好象今天二区带了二个土豪杀了，我这一区只杀了一个，是很落后的！若是一个也没有捉着和杀死，是不名誉的。许多人一定要因为这件不名誉的事而不睡觉！

杀土豪劣绅，杀土豪劣绅的红学。只有比红学长些的枪和短刀，鸟枪还不大好，他们因为红学之枪杆甚短，备置了一丈多长的枪杆，与红枪会接战时用“硬戳”办法，故红学戳不到农民而农民之长杆枪可以戳死红学，因此红学说：“农民会的枪为龙枪”，又说：“农民协会的犁头旗为龙旗！”“我们龟蛇五虎将一定打龙不赢！”来福枪打得远些，每人都想打一支来福枪，要打来福